

督查不应“一查了之”

李 泉

督查工作是贯彻上级精神、执行各项部署、推进决策实施、狠抓工作落实、提高工作成效的重要手段，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改进工作作风、克服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的重要举措。

笔者在工作中发现，大部分督查以书面督查为主，实地督查的频次较少，暗访回訪的占比不大。有的督查在开展之前往往先发通知再去督查，部门带着看、带着转，不易发现深层次的问题，还存在“只顾头尾”、不注重全过程督查的情况。离既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又查认识、查责任、查作风的要求还有差距。

督查不能流于形式，更不能以督查之名“拉大旗

作虎皮”。督查应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减负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压减基层填报表格、撰写材料的数量。不能只看工作记录、台账，不能简单以工作痕迹来评判工作的好坏，不能工作刚安排就督查、刚部署就考核。要坚持走群众路线，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开展督查，要到情况复杂、矛盾突出的地方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多看“后院”“角落”、少看“门面”“窗口”，多搞“回头看”、多杀“回马枪”，灵活运用实地督查、明察暗访、督查调研、回訪复核等方式督查到底。发现决策部署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应及时提出完善措施和改进建议。

做好监督还要坚持创新思维，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依托，推动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探索建立“互联网+督查”的方式，拓宽收集督查线索和意见建议的渠道，科学分析研判问题，为领导决策提供更具针对性、可行性的参考，不断提高督查工作水平。

力，成为党和国家各项事业最可靠的主心骨。

组织工作现代化的焦点在智治水平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全面贯彻网络强国战略，把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运行，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同理，没有组织工作信息化就没有组织工作现代化。

组织部门应积极顺应信息化、数字化大趋势，不断强化“数字组工”理念，坚持横向抓集成、纵向强运用，加大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力度，让数据、信息技术更多地应用到具体业务中，更好地服务组织工作决策，避免数据、信息“躺”在平台上。同时，探索应用“数字孪生”、实体与虚拟模拟等现代信息技术，努力构建全领域、全流程、全场景、全智能、全价值的基础数据网络，为组织部门决策更科学、措施更精准、成效更明显提供坚实的信息支撑。

组织工作现代化的支点在组工能力现代化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把各方面优秀人才集聚到党和人民事业中来等组织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组工干部作为组织工作的谋划者、组织者、推动者、实践者，在自身能力建设上要先行一步、走在前列。

组工干部要在自我培训上下功夫，加深对党的创新理论和组织工作业务知识理解。要在知识迭代上下功夫，广泛涉猎工业经济、外经外贸、投融资、新兴产业等领域知识，构建组工干部的“知识树”，与时俱进用好现代管理理论和组织理论驱动组织工作。要在应用现代信息技术上下功夫，注重强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知识储备，确保组工干部对现代技术的应用跟得上时代潮流。只有组工干部能力提上去，应对新形势、新变化才能做到心中有数、手中有招，形成有效支撑。

（作者系中共怒江州委常委、组织部部长）